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 更換公司秘書 及 授權代表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白雪飛先生因個人原因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董事會亦欣然宣佈委任徐輝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白雪飛先生因個人原因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生​​效。對白雪飛先生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董事會謹此致謝。

董事會亦宣佈，委任徐輝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生​​效。徐輝先生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授權代表。

徐輝先生，31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後先後出任不同職位。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以來，徐輝先生為負責組織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的要員。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擔任本公司投資發展部副部長，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發展部部長，至今一直擔任該職務。多年來，徐輝先生積極參與(其中包括)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企業合規工作，亦曾參與內地及香港證券監管機構舉辦的相關培訓課程。

白雪飛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概無有關其辭任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魏建軍

中國保定市，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劉平福先生、王鳳英女士、胡克剛先生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及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韋琳女士、賀寶銀先生、李克強先生及陳育棠先生。

\* 僅供識別